

105 學年度國立臺北大學人文學院中國文學系開設輔系科目規劃表

領域或學群別	必修或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課程類別 (全年或半年)	建議修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目	開課屬性	備註 (科目修訂原因) (本欄請填註)
基礎學群	必修	國學導讀 Introduction to Chinese Studies	4	全	一	中文系		A	104 學年度核准通過之課程，105 學年度仍擬開設
		中國文學史 History of Chinese Literature	6	全	二	中文系		A	同上
		文字學 Chinese Paleography	4	全	二	中文系		A	同上
		聲韻學 Chinese Phonology	4	全	三	中文系		A	同上
		中國思想史(一) History of Chinese Thought (一)	4	全	三	中文系		A	同上
		中國思想史(二) History of Chinese Thought (二)	2	半	四	中文系	中國思想史(一)	A	同上

※至少須修滿本系必修 24 學分

※開課屬性：請以 A、B、C 附註。(A：正課 B：實習 C：台下指導之科目如學生講述或邀請演講之專題討論、專題研究……等)

※本案業經本系 105 年 5 月 20 日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

承辦人簽章： 105 年 5 月 27 日

系所主任簽章： 105 年 5 月 27 日